

证券代码: 002174

证券简称:梅花伞

公告编号: 2011-025

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本公司于2011年4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3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现将权益分派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2,939,921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.5元人民币(含税,扣税后,个人股东和投资基金每10股实际派发现金0.45元人民币)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上述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不变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1年6月16日, 除权除息日为: 2011年6月17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截至2011年6月1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 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办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6月17日通过股





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直接派发。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077	恒顺洋伞(香港)有限公司
2	08****495	厦门宝德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

五、咨询方式

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

电话: 0595-85593001

传真: 0595-85597555

六、备查文件

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梅花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六月九日

